



BAY AREA
AIR QUALITY
MANAGEMENT
DISTRICT

工作會通知

2021 年 7 月 22 日

致： 有關各方
通知人： 空氣污染管理員 (AIR POLLUTION CONTROL OFFICER, APCO)
主旨： 有關法規 2：許可證、規則 1：一般要求及規則 5：毒性空氣污染物新污染源審查規則修訂草案的虛擬公共工作會

通知：Air District 正在採取措施，以確保在 San Francisco 及其他灣區郡縣的公共健康指令生效期間，灣區空氣品質及公共健康能得到保護。其中包含在另行通知之前，關閉我們位於 San Francisco 375 Beale Street 的辦公室。如需更多資訊，請造訪我們的網站：
<https://www.baaqmd.gov/news-and-events/page-resources/2020-news/air-district-operations>。

灣區空氣品質管理局 (Bay Area Air Quality Management District, BAAQMD) (Air District) 的工作人員將舉辦一次虛擬公共工作會，以介紹、討論和聽取關於法規 2：許可證、規則 1：一般要求 (規則 2-1) 及規則 5：毒性空氣污染物新污染源審查規則 (規則 2-5) 修訂草案之意見。此工作會將使用 Zoom 進行。下面介紹了進入線上工作會的資訊，工作會資料將隨後發佈。工作會資料將發佈在 Air District 的法規 2 修訂網頁：

<https://www.baaqmd.gov/reg-2-permits>

2021 年 8 月 24 日星期二

下午 6:00 至晚上 8:00

透過網路瀏覽器加入：<https://us02web.zoom.us/j/89096015366>

透過電話加入：+1 669 900 6833

會議 ID：890 9601 5366

- 如需語言翻譯服務，請在工作會召開前至少 72 小時聯絡 Aneesh Rana，電子郵箱：arana@baaqmd.gov，電話：415-749-4914。
- Para información en español, llame al 415-749-4609
- 中文聯絡電話 415-749-4609
- Nói Tiếng Việt xin gọi 415-749-4609.

背景

Air District 的工作人員正在評估可能對《許可法規》中的兩項規則 (規則 2-1 和 2-5) 作出的更改，以最大程度地減少排入環境的污染物及灣區居民對空氣污染物的接觸。工作人員希望大眾就《許可法規》修訂草案提供回饋意見。《許可法規》是各項規則的集合，其中包含申請人在計劃安裝或改裝向周邊空氣排放受管制空氣污染物的設備，而欲取得空氣許可證時所須遵守的規定。

社區利益相關者長期以來一直敦促 Air District 重新評估其許可計劃，以考量在遭受嚴重空氣污染危害並承受其他環境與健康負擔的社區許可空氣污染來源所造成的影響。Air District 在 2021 年 5 月舉辦過一場虛擬公共工作會，以討論修訂許可法規的潛在概念。Air District 工作人員聽取了工作會與會者對所提概念的意見反應及書面意見後，參與這些意見來擬定修訂草案規則的文字內容。

在即將舉行的規則修訂草案公共工作會期間，Air District 工作人員將提供為提高許可法規健康保護性而納入的草案規則文字概述，其中特別關注目前承受嚴重環境和健康負擔的區域。Air District 就規則修訂草案文字和工作會報告徵求回饋意見。該工作會將作為工作會參與者的論壇，向工作人員提供有關所議主題的回饋意見。

資訊與意見評論

工作會資料將在工作會開始之前在以下網址提供：

<https://www.baaqmd.gov/reg-2-permits>。誠邀有關各方對規則修訂草案文字和工作會報告提出書面意見。研討會期間將接受相關評論意見，或者您也可以透過書面形式提交給 Air District。針對這些資料的評論意見的提交截止日期為 **2021 年 9 月 1 日週三下午 5:00**。如有疑問，請與資深空氣品質專員 Jacob Finkle 聯絡，電子信箱：jfinkle@baaqmd.gov。工作人員將對在工作會期間和評論期間收到的評論意見進行評估。工作人員將依據此評估來細修特定許可法規的修訂草案內容，並以在本年度稍晚將最終修訂提案送交董事會審查為目標。